汽車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汽車維修服務」職能範疇

| 名稱 | 提供汽車估值及折舊貼換交易服務 |
|------|--|
| 編號 | 108753L3 |
| 應用範圍 | 於汽車陳列中心或展銷場地,從業員能夠掌握機構指引,向顧客提供汽車估值及折舊貼換交易服務。 |
| 級別 | 3 |
| 學分 | 3 (僅供參考) |
| 能力 | 表現要求 1. 應具知識(汽車估值知識) 「掌握汽車估值計算方法・包括二手市場及其格價 2. 應有表現(提供汽車估值及折舊貼換交易服務) 「掌握汽車折舊貼換交易,懂得計算、處置舊車成本及程序・包括:估計一般汽車維修費用、利息及二手車市場等 「確認貼換交易車輛的合法性・例如非法改裝・有否禁制令等」 「掌握機構的指引・向顧客提供汽車估值服務」」 「為顧客提供汽車估值及折舊貼換交易建議」」 「為機構安排處理折舊貼換之舊車 |
| 評核指引 |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: |
| 備註 | 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是假設該受評人士已擁有汽車服務及維修知識。 |